陪郎草序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陪郎草序
作者：鍾惺　明

本作品收錄於《鍾惺集》

《陪郎草》者，同年魏定如自題其作陪郎時草也。鍾子序之曰：夫詩，道性情者也。發而為言，言其心之所不能不有，非謂其事之所不可無，而必欲有言也。以為事之所不可無，而必欲有言者，聲譽之言也。不得已而有言，言其心之所不能不有者，性情之言也。今天下無人不詩矣。即自予有知以來，郡邑中不為詩者幾人哉？定如於其時，退然不與人爭，默然若有所待。及向之為詩者興盡而返，屬厭而自止，定如且成進士、作令，而陪都儀部郎。予適止其地。山水之清麗，花月之綽約，賓朋之婉孌，幽獨之閑適，予鮮不與定如俱，而詩隨之。始予言詩，定如虛心相聽。及定如一語之獲，一境之會，而予自愧其言之無當也。

夫詩，以靜好柔厚為教者也。今以為氣不豪、語不俊，不可以為詩。予雖勉為豪、學為俊，而性不可化，以故詩終不能工。定如，恬樸人也。於世所謂豪與俊之義，皆不相近，而定如詩獨工。世固有不必豪、不必俊，而能工詩者，吾請以定如實之。非獨如此而已，豪則喧，俊則薄；喧不如靜，薄不如厚。定如之詩，所以合於靜與厚者，正以其不豪不俊也。

今之言詩者，始以為事之所不可無，無故而詩以之興；終詘於心之所未必有，無故而詩以之自廢。其興其廢，不出於性情而出於聲譽，於詩何與哉！定如之退然默然也，其詩固久已足於中；其出而為詩，言其心之所不能不有者而已。言其心之所不能不有者，固未有盡而返、屬厭而自止之時也。予與定如同里，矢相與以詩老，肯聽定如之盡而返、屬厭而止哉！然則定如之詩，未可以《陪郎草》量也。其曰《陪郎草》者，自題其作陪郎時草也。

〈（沈刻《隱秀軒集・文昃集・序又二》止此）〉

此明朝作品在全世界都属于公有领域，因为作者逝世已经超过100年，且作品于1931年1月1日之前出版。

Public domainPublic domainfalsefalse